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公正天业”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。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公证天业”）成立于1982年，2013年8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性质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-1001室。公证天业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是我国较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。2020年11月，财政部、证监会公布《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》，公证天业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。

公证天业首席合伙人为张彩斌先生，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9人，注册会计师人数318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0人。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4,957.32万元、审计业务收入28,190.38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17,426.03万元。上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59家，资产均值48.21亿元，年报审计收费总额5,474万元，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包括制造业、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房地产业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、采矿业、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。

公证天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,000万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》财会（2015）13号的通知规定。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需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、诚信记录。

公证天业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；近三年公证天业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，5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，1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。

姓名	项目合伙人 邓明勇	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乃静	质量控制复核人 徐雅芬
项目			
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	1998年	2019年	1995年
何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	2000年	2011年	2002年
何时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	1996年	2019年	1993年
何时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报务	2019年	2020年	2021年

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情况：项目合伙人邓明勇近三年签署了飞力达（300240）、浙文影业（601599）、东尼电子（603595）年度审计报告；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乃静近三年签署了飞力达（300240）、金时科技（002951）年度审计报告；质量控制复核人徐雅芬，近三年复核了博瑞医药（688166）、安洁科技（002635）、金时科技（002635）等年度审计报告。

2、诚信记录。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。

拟聘任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

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。

2021年度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商议的价格为140万元。2022年度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，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，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，认为公正天业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提议续聘公正天业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：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特殊合伙）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，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勤勉尽责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。同意将《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且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股东大会审议，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；
- 4、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；
- 5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基本情况说明。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5日